

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

陕宣函〔2023〕139号

关于补充推荐陕西省文化产业专家库 专家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关于印发〈陕西省文化产业项目评审专家库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陕宣字〔2018〕162号），为充分发挥专家的咨询和参谋作用，提高我省文化产业工作决策和管理水平，决定进一步补充“陕西省文化产业专家库”（以下简称专家库）专家。现将人选推荐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范围

在我省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行业协会或学会、文化企事业单位、金融机构从事与文化及相关产业（包括：新闻信息服务、内容创作生产、创意设计服务、文化传播渠道、文化投资运营、文化娱乐休闲服务、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、文化装备生产、文化消费终端生产）有关的经济、管理、金融、技术、创意等方面专家；党政机关从事文化及相关产业发展工作的专家型领导等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严谨务实的科学精神、较

强的决策咨询能力，有高度的工作热情和责任感；

（二）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等单位专家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且有较高专业知识水平，在本行业有较高知名度；

（三）党政机关单位专家应具有副处及以上职务，熟悉国内外以及全省文化产业发展情况及政策；

（四）文化企事业单位专家应在单位担任中层及以上职务，具有投资、管理、金融、技术、创意等实际操作能力；

（五）具有大学本科或以上学历；

（六）年龄一般不超过 60 周岁，身体健康，在时间和精力上能够保证参加相关工作和活动；

（七）以前报过的专家已经自动入库，不用再次申报。

三、推荐要求

（一）需要提交资料包括：《陕西省文化产业专家库人选推荐表》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；学历证书复印件；职称证书复印件（具有执业资格的专家提供执业资格及注册证书）；获奖证书等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。

（二）各单位负责本单位专家的审核推荐，每个单位最多推荐 3 名。专家本人填写《陕西省文化产业专家库人选推荐表》，由推荐单位对填报信息审核汇总后集中上报（本通知和相关推荐表可登录陕西省文化产业协会网自行下载，网址为：www.sxcia.cn。

（三）《陕西省文化产业专家库人选推荐表》采取纸质版和电子版并行报送，其中纸质材料需填写完整、信息真实、加盖公

章，报送至省委宣传部文产办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
wcb707649@163.com；此次报送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。

（四）推荐专家经省委宣传部审定后统一发放聘书。

联系人：省委宣传部文产办 王旭

电 话：63905923

附件： 陕西省文化产业专家库人选推荐表

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

2023 年 11 月 2 日



附件

陕西省文化产业专家库人选推荐表

专家姓名:

推荐单位:

专业方向: (新闻信息服务; 内容创作生产; 创意设计服务; 文化传播渠道;

文化投资运营; 文化娱乐休闲服务; 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; 文化装备生产;

文化消费终端生产; 政策研究规划; 经济绩效评估; 财会;

证券; 金融; 法律服务)

2023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政治面貌	
身份证号 码							
工作单位						职 务	
单位地址						邮政编码	
办公电话						手 机	
电子邮箱						QQ	
本人主要学习经历							
时 间	院 校 系					专 业	
本人主要工作经历							
时 间	工 作 单 位					所 任 职 务	
本人职称评定情况							
时 间	评 定 单 位					职 务	

本人主要业务专长、研究领域

--

本人获得奖励、取得成果情况

--

--

专家本人意见

签字: 年 月 日

推荐单位意见

单位盖章	负责人签字: 年 月 日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

注：专业方向在□打√，限选三项。